

「學習區課程規畫與實踐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(一)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。

(二)幼兒園教保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辦法。

二、目的：藉由研習提升教保服務人員進行學習區規畫與課程發展之能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法務部滿竹園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(委託社團法人新竹縣教保人員協會辦理)

四、承辦單位：新竹縣教保人員協會

五、研習地點：法務部滿竹園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(新竹市北區少年街 20、22 號)

六、參加對象：本中心之主任、教保服務人員

七、辦理日期：115 年 7 月 5 日(星期日)9:00~16:00

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專業教保研習時數 6 小時(研習當天遲到 20 分鐘者扣除研習時數一小時，遲到 30 分鐘者，取消該場次研習資格。

九、報名方式及錄取人數：

(一)參加幼兒園教師人員由園內報名登記，共計 4 位。

(二)報名時間：指定日期前完成報名(開放報名為：6/1-7/3)。

(三)錄取與請假：經錄取者須全程參加始核給研習時數(請自個人信箱收取錄取通知信或自行至本市研習護照檢視錄取結果)，錄取後因故未能參與研習者，請遞交本市教保研習請假單至承辦學校完成請假。

十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師
8:50-9:00	學員簽到	法務部滿竹園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
9:00-12:00	1. 何謂學習區 2. 學習區與幼兒的學習 3. 學習區與課程大綱的連結	許孟勤教授
12:00 - 13:00 中午休息		
13:00-16:00	4. 學習區整體環境規劃原則與實務 5. 五大基本區的規劃原則及實務 6. 學習區的教師角色	許孟勤教授
16:00-16:30	學員簽退	法務部滿竹園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

十一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師： 許孟勤教授	學歷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系博士 現任：國立臺南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經歷：明新科技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暨幼兒保育系副教授(2019-2026)
------------------	--

十二、經費來源：本中心營運成本支應。

十三、相關注意與配合事項：

- (一) 請學員務必遵守「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」相關規定。
- (二) 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，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何人員(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)。
- (三) 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，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，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，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。
- (四) 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(簽退)及上課，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，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，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。
- (五) 會場無提供紙杯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- (六) 當天不提供學員汽車停車位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